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123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1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46,839,784.7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p> <p>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2% 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属于指数基金，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证券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A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310	02439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046,393,044.62 份	446,740.12 份

注：本基金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起，增加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C 类份额类别。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A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859,335.78	547.38
2. 本期利润	39,616,117.33	2,524.3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8	0.003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88,201,803.21	507,492.4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39	1.1360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6%	0.04%	-0.13%	0.05%	0.99%	-0.01%
过去六个月	1.47%	0.04%	0.11%	0.04%	1.36%	0.00%

过去一年	2.02%	0.07%	-0.58%	0.05%	2.60%	0.02%
过去三年	12.21%	0.08%	0.83%	0.07%	11.3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86%	0.08%	0.24%	0.07%	15.62%	0.01%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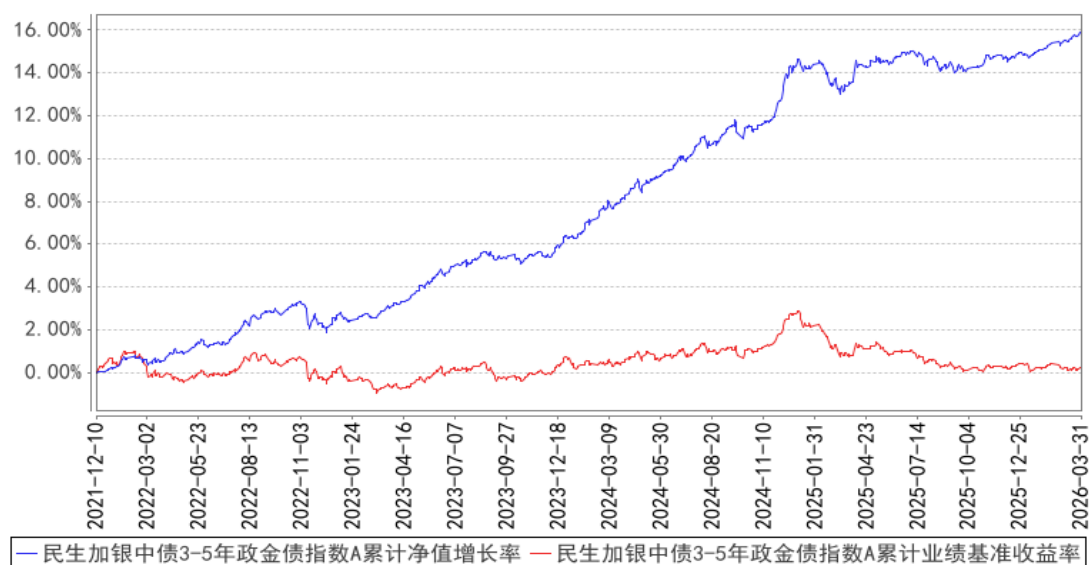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9%	0.05%	-0.13%	0.05%	1.22%	0.00%
过去六个月	1.69%	0.05%	0.11%	0.04%	1.5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2%	0.06%	-0.67%	0.05%	1.99%	0.01%

注：①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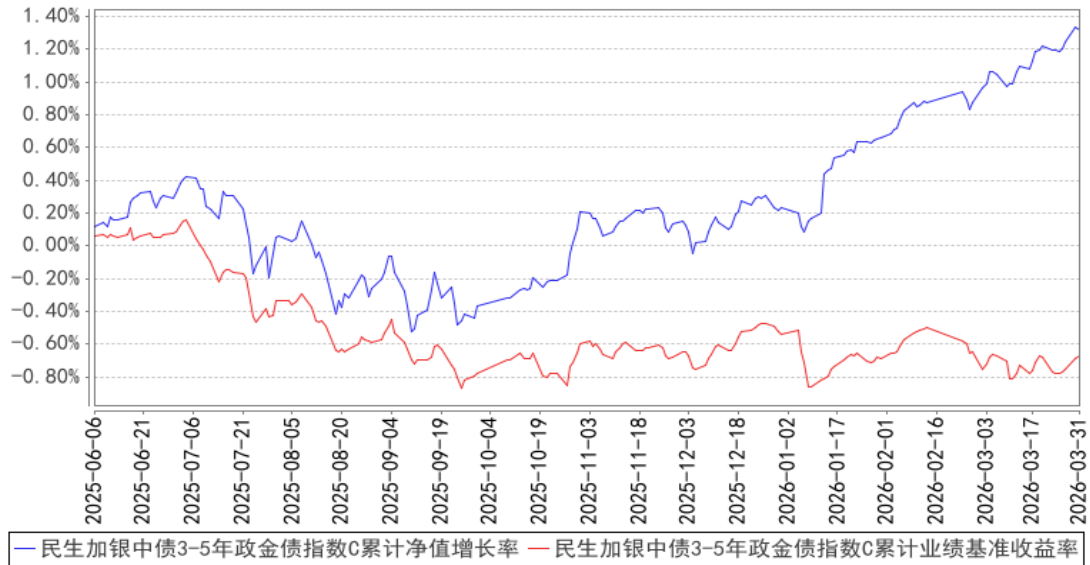
②本基金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起增加 C 类基金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民生加银中债3-5年政金债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②本基金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起增加 C 类基金份额。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玓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12 月 10 日	-	12 年	英国伯明翰大学经济学硕士。自 2014 年 3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部债券交易员助理、债券交易员、高级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聚享 39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睿通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恒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恒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3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鑫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自 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7 月担任民生加银鑫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8 月担任民生加银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6 月至 2025 年 1 月担任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监控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

对于场内交易，公司启用了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在指令分发及指令执行阶段，均由系统强制执行公平委托；此外，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对于场外交易，公司完善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开年经济运行平稳，新质生产力稳步增长。从生产看，1-2 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3%，主要是国内需求改善、出口订单强劲增长与宏观政策落地见效的共同作用。从出口看，海外需求温和复苏，我国优势产品竞争力持续增强，1-2 月以人民币计价的出口金额增长 19.2%，进口金额增长 17.1%，均较去年末水平显著提升。从投资看，1-2 月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8%，扭转了上年末负增长的态势，其中基建投资增速同比增长 11.4%，体现了财政政策起步有力。物价方面，物价总体稳定，需求温和回升。1-2 月 CPI 同比上涨 0.8%，涨幅较上年 12 月持平；扣除食品和能源的核心 CPI 同比上涨 1.3%，涨幅较上年 12 月有所扩大；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2.8%，增速比上年 12 月加快 1.9 个百分点。

货币政策适度宽松，加大对经济的支持力度。2026 年央行工作会议于 1 月 5 日-6 日召开，会议强调灵活高效运用降准降息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保持社会融资条件相对宽松。此后，央行于 1 月 15 日下调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 0.25 个百分点；会同金融监管总局将商业用房购房贷款最低首付比例下调至 30%；下调再贴现、再贷款利率 0.25 个百分点；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 5000 亿元，在这一分项下设立额度 1 万亿元的民营企业再贷款；同时为了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于 2 月 27 日下调远期售汇业务外汇风险准备金利率至 0%。

2026 年以来，债券市场整体震荡，中短端利率表现好于长端。1 月初市场担忧地方债供给、存款搬家等，10 年国债一度调整至 1.90% 附近，随后央行加大流动性投放，结构性降息落地，权益市场进入盘整期，10 年国债震荡下行至 1.77% 附近。3 月上旬海外地缘冲突事件爆发，2 月通胀数据超预期，长债经历一轮快速预期调整，10 年国债最高调整至 1.84%，30 年与 10 年国债利差快速走阔，随后在资金面平稳、配置型机构入场等因素支撑下温和修复。

本基金 2026 年一季度，根据指数成分券的比例适度调整 3-5 年政金债，灵活调节久期，杠杆适度增加，控制跟踪误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339 元，本报告期基

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3%；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36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979,798,969.87	99.98
	其中：债券	4,979,798,969.87	99.9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05,558.02	0.02
8	其他资产	749.94	0.00
9	合计	4,981,005,277.8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979,798,969.87	108.5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979,798,969.87	108.5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979,798,969.87	108.5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415	25 农发 15	8,300,000	839,686,441.10	18.30
2	250405	25 农发 05	7,200,000	716,559,780.82	15.62
3	240203	24 国开 03	5,300,000	542,452,095.89	11.82
4	092318001	23 农发清发 01	4,300,000	453,142,364.38	9.88
5	190210	19 国开 10	3,200,000	350,144,000.00	7.6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处罚如下：

国家开发银行因违法违规被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处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因违法违规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

除上述发行主体外，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49.9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749.9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A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82,566,873.91	3,602,896.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30,261,601.43	2,271,355.2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66,435,430.72	5,427,511.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46,393,044.62	446,740.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60101~20260331	1,040,621,708.66	0.00	0.00	1,040,621,708.66	25.71

产品特有风险

1、大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2、大额申购风险

若投资者大额申购，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导致净值涨幅可能会因此降低。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如下公告：

- 1 2026 年 1 月 22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 2 2026 年 1 月 22 日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 3 2026 年 3 月 30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 4 2026 年 3 月 30 日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 《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 法律意见书；
- (6)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